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2月29日，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细情况见公司2016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2017年4月14日，公司使用1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利率为3.80%，产品期限94天（自2017年4月14日至2017年07月17日）。详细情况见公司2017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2017年7月17日，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使用1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认购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公司已收回投资本金15,000万元人民币，并收到理财收益1,467,945.21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0万元。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八日